

证券代码：002327

证券简称：富安娜

公告编号：2019-061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24日以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19年5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全部7名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中独立董事郑贤玲女士、张燃先生、张龙平先生、孔英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林国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经营计划，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包括3亿元人民币）、工商银行深圳南山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包括1.5亿元人民币）、宁波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包括3亿元人民币）。授信有效期为公司与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之日起一年内。

公司就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拟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不超过7.5亿元人民币总融资额度的前提下，可根据与银行协商情况适时调整在银行的实际融资金额，并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它相关文件。

二、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为了帮助下游品牌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及时获得发展所需要的资金及实现风险共担，更加有效地拓展市场、提高销售规模，从而实现公司加盟业务的稳定增长，公司拟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对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给予符合资质条件的公司下游品牌经销商的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授信总额度1亿元，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30日